

# 2013 北區技專校院英語歌唱大賽實施計畫

## 2013 English Singing Contest

- 一、 **活動名稱**：2013 北區技專校院英語歌唱大賽
- 二、 **活動宗旨**：透過英語歌唱競賽，鼓勵各大專院校學生培養英語學習興趣進而提高英語學習成效。
- 三、 **主辦單位**：景文科技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辦公室
- 四、 **承辦單位**：景文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及語文中心
- 五、 **參加對象**：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北區技專校院各系科學生(含英語非母語之國際學生)。
- 六、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2013 年 10 月 22 日(二)，以郵戳日期或 E-mail 寄達日期為憑
- 七、 **比賽時間與地點**：2013 年 10 月 29 日(二) 8:30~13:00

景文科技大學人文館 1 樓 F104 視聽專業教室

### 八、 比賽辦法：

1. 參賽者於比賽當天上午 8:30 前至比賽地點報到，逾時未報到者，將取消比賽資格。
2. 以個人賽的方式進行，參賽歌曲以 3~4 分鐘為限，逾時者予以扣分。
3. 參賽者可自請伴奏人員伴奏(樂器請自備)、或在報名時一併寄送可經由電腦播放之伴奏音樂，由工作人員代為播放。(請以 MP3、WAV 伴唱曲為主，**若音樂播放中出現其他歌手聲音，參賽者將會被扣分**)
4. 出場順序由主辦單位 2013 年 10 月 28 日(一)於中午 12:00 抽籤決定後公佈於本校語文中心網頁及當天比賽會場入口處。

### 九、 報名方式：**(1.郵寄報名或 2.E-mail 報名)**

請於公告日起至 2013 年 10 月 22 日(二)(郵戳為憑)前，使用景文英語歌唱大賽專用封面，郵寄或 E-mail 以下資料以完成報名手續：

(1) **報名表**：請使用**附件一**之英語歌唱大賽報名(務必填寫完整)。

(2) **參賽光碟**：(自請伴奏人員伴奏者免)

1. 參賽者若欲經由電腦播放之音樂作為伴奏音樂者，亦請於報名時一併將

該音樂檔光碟郵寄至景文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系辦公室或 E-mail 至 fen2010@just.edu.tw 電子信箱，以利比賽之作業安排。逾期報名，一律不予以受理。

2. 伴奏檔請以 MP3、WAV 檔案為主，若為其它播放格式在 Windows 系統不支援而不能播放之情形，請參賽者自行負責，另請參賽者注意若音樂播放中出現其他歌手聲音，參賽者將會被扣取分數。
3. 檔案命名格式：參賽者姓名\_參賽歌曲.mp3  
(例：張 XX\_Yesterday Once More.mp3)

十、 評審團：由景文科技大學聘請三位音樂領域及英語教學專業人士擔任評審。

### 十一、 評分方式

1. 評分標準

評分項目	百分比(%)
咬字、發音	30%
音色、歌唱技巧、流暢度	50%
服裝、儀態	20%

2. 演唱時間

參賽歌曲以 3~4 分鐘為限，逾時者予以扣分。

### 十二、 比賽流程：

時 間	內 容
8:00~8:30	簽到
08:30~08:40	長官致詞
08:45~12:30	活動開始
12:30~12:35	評分
12:35~13:00	頒獎

### 十三、 獎勵辦法：取前三名頒發獎狀乙幀與千元以上等值獎品

第一名：頒發獎狀乙幀、5000 元等值獎品

第二名：頒發獎狀乙幀、3000 元等值獎品

第三名：頒發獎狀乙幀、2000 元等值獎品

【註】主辦單位有權視參賽人數而增減獎項名次。

### 十四、 注意事項：

1. 請確實填寫報名資料，不得冒名參賽或違反參賽資格，經查證屬實，取消比賽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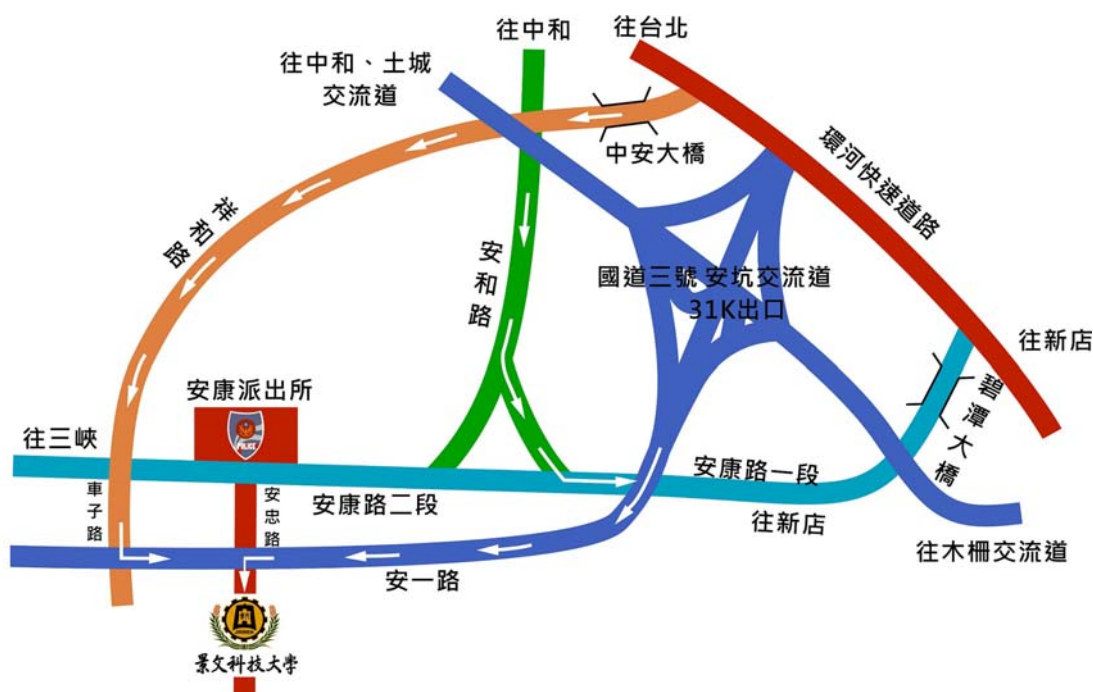
格，若領取獎金、獎狀，主辦單位得予追回，並取消優勝資格，且發函告知就讀學校。

2. 為求評分之公正性，參賽者活動中請勿公開學校名稱，並不得穿著校服或有學校標誌之服裝，上台時不得報校名，違反者得予取消其比賽資格，且成績不予計分。
3. 參賽同學請於當日指定報到時間前，抵達比賽場地，報到時請出示學生證供工作人員查對身份。
4. 其他未盡之事宜，將隨時以電話、電子郵件通知參賽者，並於主辦單位網頁公佈相關訊息。

## 十五、景文交通資訊：

[http://www.just.edu.tw/01\\_about/07\\_traffic.php](http://www.just.edu.tw/01_about/07_traffic.php)

學校地址：23154 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 99 號



### 自行開車

#### 1. 國道三號

由國道三號 31K 處下交流道，直行上高架橋銜接(安一路)，繼續行駛 2 分鐘，遇安忠路左轉，即可到達本校。

#### 2. 臺北市區

由臺北市環河快速道路新店區出口直行，上中安大橋銜接至祥和路，繼續行駛 5 分鐘，繼續直行車子路，至安一路左轉，遇安忠路右轉到達本校。

#### 3. 新北市中永和區

由新北市新北快新店區出口直行或經由新北市中和南勢角接新店安和路，遇中安大橋後銜接祥和路，繼續行駛 5 分鐘，繼續直行車子路，至安一路左轉，遇安忠路右轉到達本校。

## 捷 運

### 1. 新店線

大坪林捷運站 4 號出口，轉乘新店客運線 10 公車，便可抵達本校。

### 2. 中和線

景安站(景安路 140 號)，轉乘新店客運景文專車，便可抵達本校。

## 公 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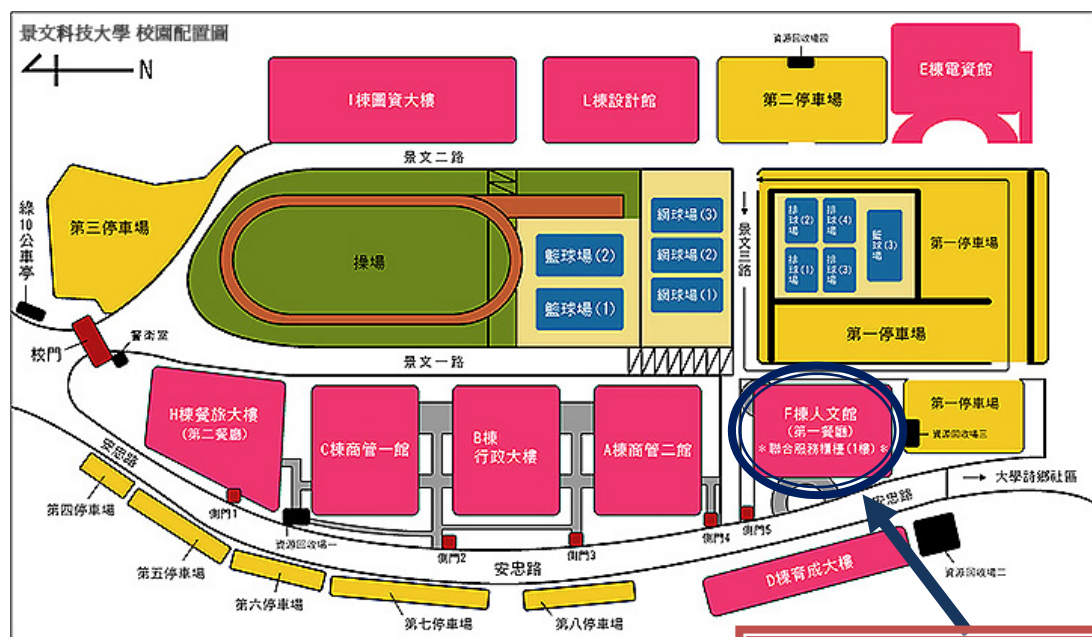
搭乘其他路線至「安康派出所」下車，步行 5 分鐘，轉搭景文接駁專車。

## 十六、 校園導覽：

[http://www.just.edu.tw/01\\_about/01\\_schoolview.php#](http://www.just.edu.tw/01_about/01_schoolview.php#)

活動時間：2013 年 10 月 29 日(二) 9:00

活動地點：景文科技大學 人文館 1 樓 F104 視聽專業教室(應用外語系辦對面)



## 十七、 聯絡方式：

1. 承辦人：應用外語系 教學卓越計畫 張毓芬助理  
語文中心 胡繪筠助理
2. E-MAIL：[fen2010@just.edu.tw](mailto:fen2010@just.edu.tw)
3. 聯絡電話：(02)8212-2000 分機 6891、2195

人文館 1 樓 F104

附件一 報名表

編號(由主辦單位填寫)：\_\_\_\_\_

填表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h2 style="margin: 0;">2013 北區技專院校英語歌唱大賽</h2> <h3 style="margin: 0;">報名表</h3>	
<p>學校：</p> <p>科系：</p> <p>學號：</p> <p>姓名：</p> <p>身分證字號：</p> <p>聯絡電話 (日)：( )- (夜)：( )- (手機)：</p> <p>通訊住址(郵遞區號)： □□□-□□</p> <p>E-mail:</p>	<p>參賽者 照片 (生活照及大頭照皆可)</p>
<p>參賽歌曲：</p>	<p>演唱方式：</p> <p><input type="checkbox"/> 自請伴奏人員伴奏 (樂器請自備)</p> <p><input type="checkbox"/> 音樂伴奏檔伴奏(MP3、WAV 為主)</p>
<p>原唱者：</p>	
<p>學生證正反面影本</p>	
<p>學生證正面</p>	<p>學生證反面 (需蓋註冊章)</p>
<p>主辦單位：景文科技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辦公室</p> <p>承辦單位：景文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暨語文中心</p> <p>中心網址：<a href="http://fs3.just.edu.tw/~langcenter/activities.htm">http://fs3.just.edu.tw/~langcenter/activities.htm</a> (語文中心活動網頁)</p> <p>活動負責人：張毓芬、胡繪筠 助理 電話：02-82122000# 6891、2195 E-mail：<a href="mailto:fen2010@just.edu.tw">fen2010@just.edu.tw</a></p> <p style="color: red;">2013 年 10 月 22 日前經本主辦單位確認報名表及參賽歌曲後，會以 e-mail 回覆通知報名成功，在 10 月 24 日前未收到回覆信件者，請來電確認以確保報名成功。</p>	

23154

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 99 號

景文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張毓芬 小姐 收

郵票  
張貼

寄件人姓名、聯絡電話：

寄件人地址：

寄件人學校：

※寄出前請確認以下資料

報名表 1 份

電子檔光碟 1 份